

佛光大學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
115年 宜蘭地區 實習機構意願調查表

1. 機構名稱（全銜）			
2. 地址	□□□□□□		
3. 實習聯絡人姓名		4. 聯絡人電話 （含分機）	
5. 聯絡用電子郵件			
6. 114年是否接受實習生？			
A. 暑期實習（115/7-115/8）			
☐ 是，招收總名額預計_____名，可接受本系同時提送_____名申請學生； 申請收件時間：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否。			
B. 期中實習（115/9-116/1）			
☐ 是，招收總名額預計_____名，可接受本系同時提送_____名申請學生； 申請收件時間：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否，本機構不招收期中實習生。			
7. 實習期間			
A. 預定暑期實習期間自 115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月_____日，_____小時。			
B. 預定期中實習期間自 115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小時。			
（備註：本系暑期實習時數為240~320小時；期中實習為120~160小時）			
8. 依據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社會工作（福利）實習或實地工作認定標準，請問貴機構屬於下列何種類別？			
☐ 公立社會福利、勞工、司法、衛生機關（構）。			
☐ 經立案之民間社會福利、勞工、司法、衛生機關（構）。			
☐ 經立案之團體（以章程中之宗旨或任務含社會工作、社會福利相關規定者為主）。			
☐ 公立及私立各大專院校、中學、小學。			
☐ 經中央主管機關評鑑合格之其他機構。			
9. 依前項規定，請問貴機構督導屬於下列何種類別？			
☐ 為現任社會工作師，且至少應有2年以上社會工作實務工作或教學經驗。			
☐ 符合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工師考試應試資格之社會工作相關人員專業背景，且至少應有2年以上社會工作實務工作或教學經驗。			
10. 實習內容：（若選項未含括實習內容，惠請逕行調整）			
☐ 1. 社會個案工作 ☐ 2. 社會團體工作 ☐ 3. 社區工作 ☐ 4. 方案設計與執行			
☐ 5. 行政管理 ☐ 6. 營隊活動帶領 ☐ 7. 其他：_____			

★背面仍有提問★

11. 實習申請公文與資料寄送地 ☐ 請直接寄到本機構（若有部門名稱，請註明：_____） ☐ 請另外郵寄到總承辦實習業務機構，名稱：_____ 地址：_____ 電話：_____ ☐ 請用電子公文寄送，電子公文單位名稱：_____	
12. 申請資料： 本系學生將提交履歷資料、自傳、實習計畫書、歷年成績單，尚需繳交：	
13. 實習申請審核方式 ☐ 申請截止後，統一甄審 ☐ 隨到隨審，額滿為止	14. 甄審方式 ☐ 僅書面審查 ☐ 僅面試/面談 ☐ 書面審查及面試/面談 ☐ 其他_____
15. 是否需繳納實習費用 ☐ 否 ☐ 是，_____元	16. 實習前是否有必須先修習之課程？ ☐ 否 ☐ 是，課程名稱：_____
17. 期待實習生先行具備之能力或條件為佳： ☐ 閩南語； ☐ 客語； ☐ 原住民語（族別：_____） ☐ 機車駕照； ☐ 汽車駕照； ☐ 其他：_____	

* 若貴單位有實習規定檔案或公布網址，惠請一併提供。

★感謝您的協助★